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7月25日,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董 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四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0日以书 面方式发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通知、议 案及相关资料已按照规定的时间与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 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对以下议案做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华拓 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在不超过 700 万美元的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 业务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对 照表》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版 草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亿元的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授信期限两年。具体额度及利率等条件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最终批复为准。

公司前期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获得的授信额度已到期。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办理授信额度业务, 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整,授信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信用。具体额度以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实际签约合同为准。

公司 2022 年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获得的授信额度已到期。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杭州银行深圳分行申请办理授信额度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亿元整,担保方式为信用,授信期限一年。具体额度及授信条件以杭州银 行深圳分行的最终批复为准。

公司 2022 年在杭州银行深圳分行获得的综合授信额度已到期。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7日